

大荔县应急管理局 2021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根据《中共渭南市委办公室、渭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渭南市大荔县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渭办字〔2019〕13号），制定本规定。

县应急管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应急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县委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应急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中省市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和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组织拟订全县相关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制全县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并监督实施。

2、负责全县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镇（街道）、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3、负责全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煤矿除外）、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4、负责全县应急预案体系建设，落实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县级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

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指导各镇（街道）应急预案编制，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5、积极与省、市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衔接，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发布灾情。

6、组织指导协调全县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县级应对生产安全事故、自然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7、统一协调指挥全县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驻荔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8、统筹全县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地方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9、依法负责全县消防管理工作，指导各镇（街道）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10、指导协调全县森林（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1、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中省市县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2、依法行使全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各镇（街道）政府和县级行业部门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督查和考核工作。

13、按照分级、行业、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危险化学品领域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领域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4、依法组织、指导全县范围内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5、制定全县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县级有关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负责应急救灾物资统一调度。

16、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等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7、承担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县抗震救灾指挥部、县森林防火指挥部、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县消防安全委员会、县减灾委员会指挥救援协调工作。

18、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19、依据县政府公布的部门“权责清单”，依法行使行政职权，承担行政职责。

20、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1、有关职责分工。

（1）与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务局、县林业局等部门在自然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

①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编制全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指导各镇（街道）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预案编制，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重大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承担县应对重大灾害指挥部工作。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做好森林（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会同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务局、县林业局、县气象局等有关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开展多灾

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灾害综合风险评估。负责森林（草原）火情监测预警工作，发布森林（草原）火险、火灾信息。

②县自然资源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发布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③县水务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流湖泊和重要水利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④县林业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

⑤必要时，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务局、县林业局等部门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2) 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在县救灾物资储备方面的职责分工。县应急管理局负责提出全县救灾物资的储备需求和动用决策，组织编制县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会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确定年度购置计划，根据需要下达动用指令。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县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年度购置计划，负责全县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县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出。

(二) 内设机构。

县应急管理局设下列内设机构：党政办公室、应急指挥中心、安全生产综合协调股、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股、工矿商贸安全监管股、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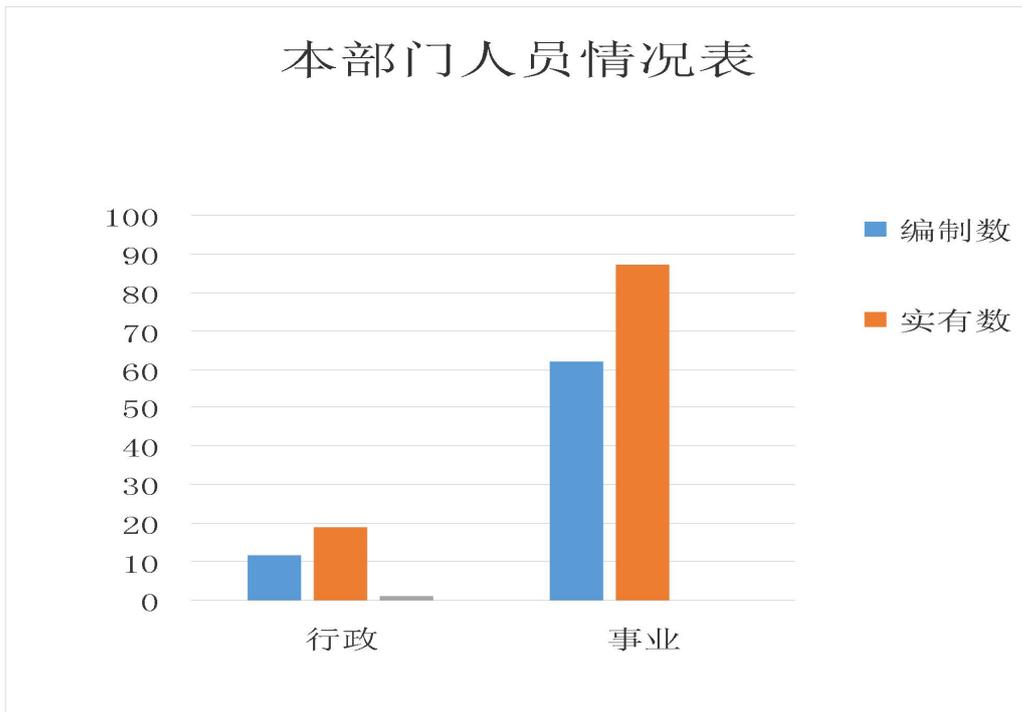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5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4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大荔县应急管理局机关
2	大荔县防汛抗旱保障中心
3	大荔县防汛物资储备中心
4	大荔县地震监测与服务中心
5	大荔县应急管理技术保障中心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74 人，其中行政编制 12 人、事业编制 62 人；实有人员 106 人，其中行政 19 人、事业 87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拨款收支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大荔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16.80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0.05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71
		9. 卫生健康支出	24.53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353.69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504.92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016.85	本年支出合计	4,016.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4,016.85	支出总计	4,016.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大荔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4,016.85	4,016.80						0.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71	133.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71	133.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97	115.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75	17.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53	24.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53	24.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0	9.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02	15.02						
213	农林水支出	353.69	353.64						0.05
21303	水利	353.69	353.64						0.05
2130314	防汛	353.69	353.64						0.0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504.92	3,504.92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364.13	1,364.13						
2240101	行政运行	311.79	311.79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5	9.25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67.52	67.52						
2240108	应急救援	25.74	25.74						
2240109	应急管理	89.64	89.64						
2240150	事业运行	0.19	0.19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860.00	860.00						
22402	消防事务	11.60	11.6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11.60	11.60						
22405	地震事务	123.54	123.54						
2240504	地震监测	103.54	103.54						
2240510	防震减灾基础管理	20.00	2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7.88	7.88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7.88	7.88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997.77	1,997.77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873.00	873.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124.77	1,124.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大荔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016.85	914.50	3,102.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71	133.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71	133.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97	115.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75	17.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53	24.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53	24.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0	9.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02	15.02				
213	农林水支出	353.69	267.44	86.25			
21303	水利	353.69	267.44	86.25			
2130314	防汛	353.69	267.44	86.2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504.92	488.82	3,016.1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364.13	385.28	978.86			
2240101	行政运行	311.79	311.79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5		9.25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67.52	0.30	67.22			
2240108	应急救援	25.74	25.74	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89.64	47.25	42.38			
2240150	事业运行	0.19	0.19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860.00		860.00			
22402	消防事务	11.60		11.6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11.60		11.60			
22405	地震事务	123.54	103.54	20.00			
2240504	地震监测	103.54	103.54	0.00			
2240510	防震减灾基础管理	20.00		2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7.88		7.88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7.88		7.88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997.77		1,997.77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873.00		873.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124.77		1,124.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大荔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16.80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71	133.71		
		9. 卫生健康支出	24.53	24.53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353.64	353.64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504.92	3,504.92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016.80	本年支出合计	4,016.80	4,016.8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大荔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4,016.80	支出总计	4,016.80	4,016.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部门：大荔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016.80	914.50	3,102.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71	133.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71	133.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97	115.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75	17.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53	24.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53	24.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0	9.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02	15.02	
213	农林水支出	353.64	267.44	86.20
21303	水利	353.64	267.44	86.20
2130314	防汛	353.64	267.44	86.2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504.92	488.82	3,016.1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364.13	385.28	978.86
2240101	行政运行	311.79	311.79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5		9.25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67.52	0.30	67.22
2240108	应急救援	25.74	25.74	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89.64	47.25	42.38
2240150	事业运行	0.19	0.19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860.00		860.00
22402	消防事务	11.60		11.6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11.60		11.60
22405	地震事务	123.54	103.54	20.00
2240504	地震监测	103.54	103.54	
2240510	防震减灾基础管理	20.00		2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7.88		7.88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7.88		7.88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997.77		1,997.77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873.00		873.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124.77		1,124.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大荔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850.85	公用经费合计		63.6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0.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65
30101	基本工资	515.25	30201	办公费	9.92
30102	津贴补贴	6.37	30202	印刷费	3.81
30103	奖金	6.00	30204	手续费	0.04
30107	绩效工资	164.27	30205	水费	0.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5.97	30206	电费	2.6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75	30207	邮电费	1.6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53	30208	取暖费	2.09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0.72	30211	差旅费	2.07
30305	生活补助	0.72	30213	维修（护）费	8.53
			30214	租赁费	1.69
			30217	公务接待费	7.58
			30226	劳务费	0.15
			30228	工会经费	0.3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0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大荔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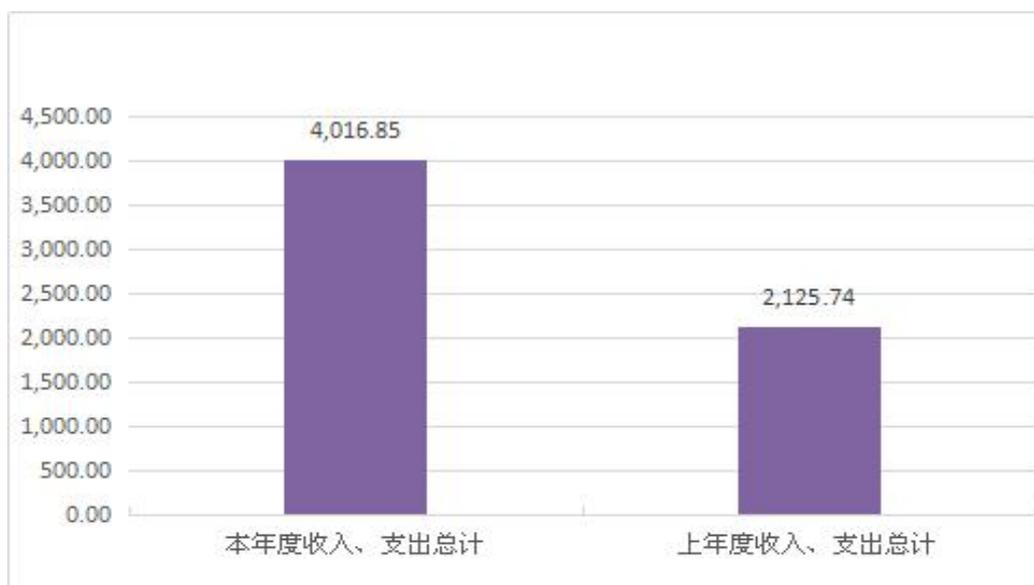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52.73		39.39	13.34		13.34		
决算数	51.96		38.62	13.34		13.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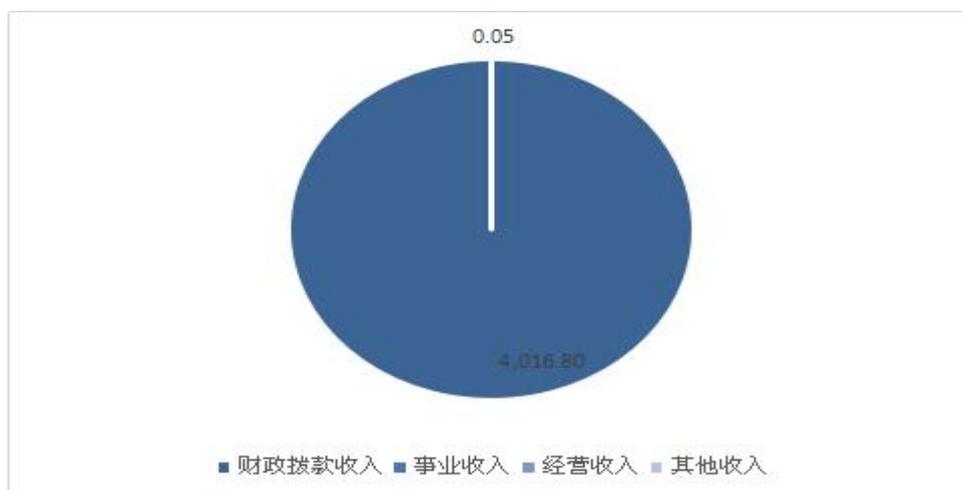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4,016.8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1,891.10 万元，增长 88.96%。主要是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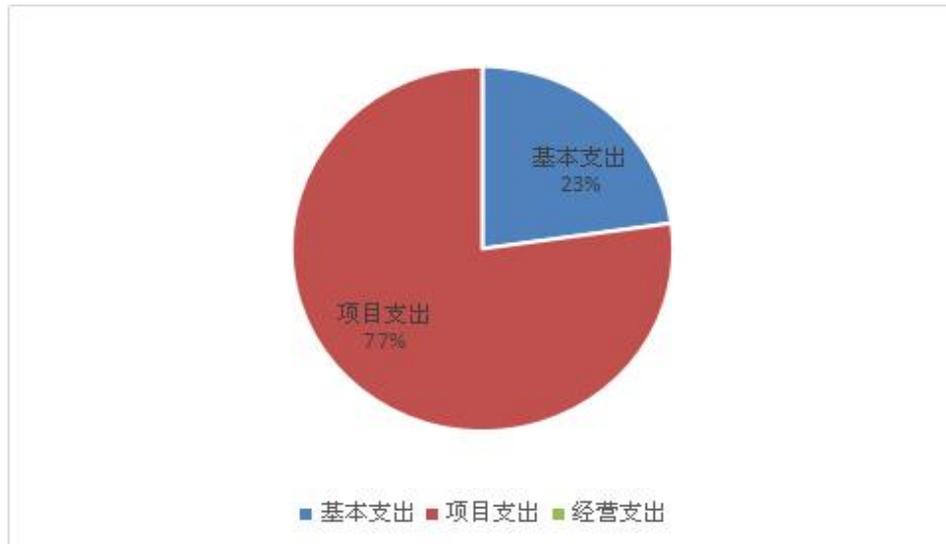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4,016.8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016.80 万元，占 99.99%；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05 万元，占 0.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4,016.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14.50 万元，占 22.76%；项目支出 3,102.35 万元，占 77.24%；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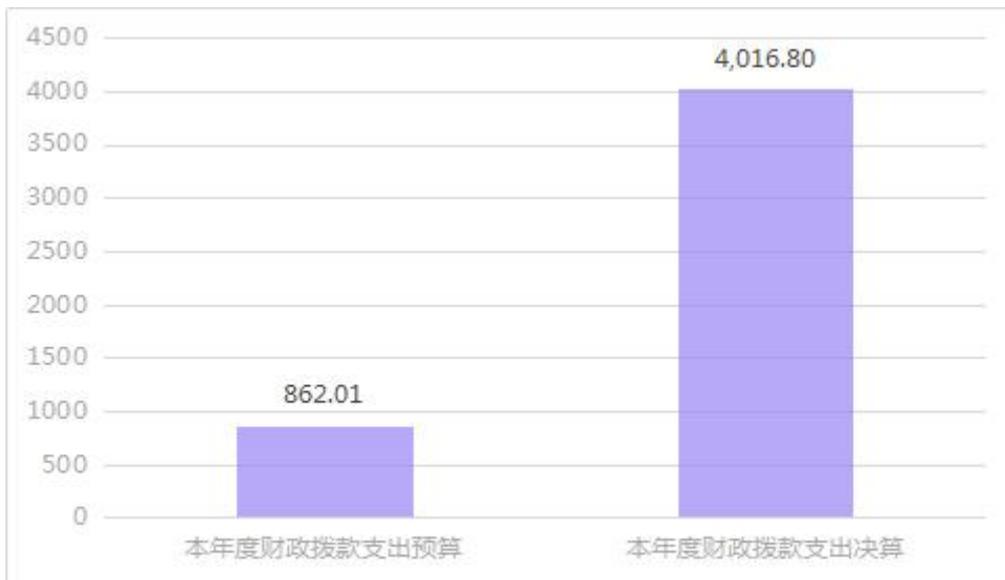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4,016.8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891.20 万元，增长 88.97%。主要原因是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收支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862.01 万元，支出决算 4,016.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465.98%，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891.20 万元，增长 88.97%，主要原因是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 116.14 万元，支出决算 115.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流动及退休，养老拨付基数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7.7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职人员及退休人员职业年金记实拨付金额年初未预算。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机关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9.5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医疗年初未预算。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机关事业单位医疗（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5.0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医疗年初未预算。

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预算 266.18 万元，支出决算 353.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2.8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本年防汛等自然灾害的实际情况有所增加。

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 298.00 万元，支出决算 311.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4.63%。追加机关经费支出。

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9.2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上年度目标考核奖。

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灾害风险防治（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67.5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编修工作经费和防汛抢险救灾费用（第二批）。

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救援（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5.74 万元。决算

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本年实际发生应急救援而追加的资金。

1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管理（项）。预算 69.50 万元，支出决算 89.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8.9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安全生产工作经费。

1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1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1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86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1.7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防汛物资储备库房修缮经费、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费用和突发灾害应急救助补助资金。

1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消防应急救援（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1.6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购买消防应急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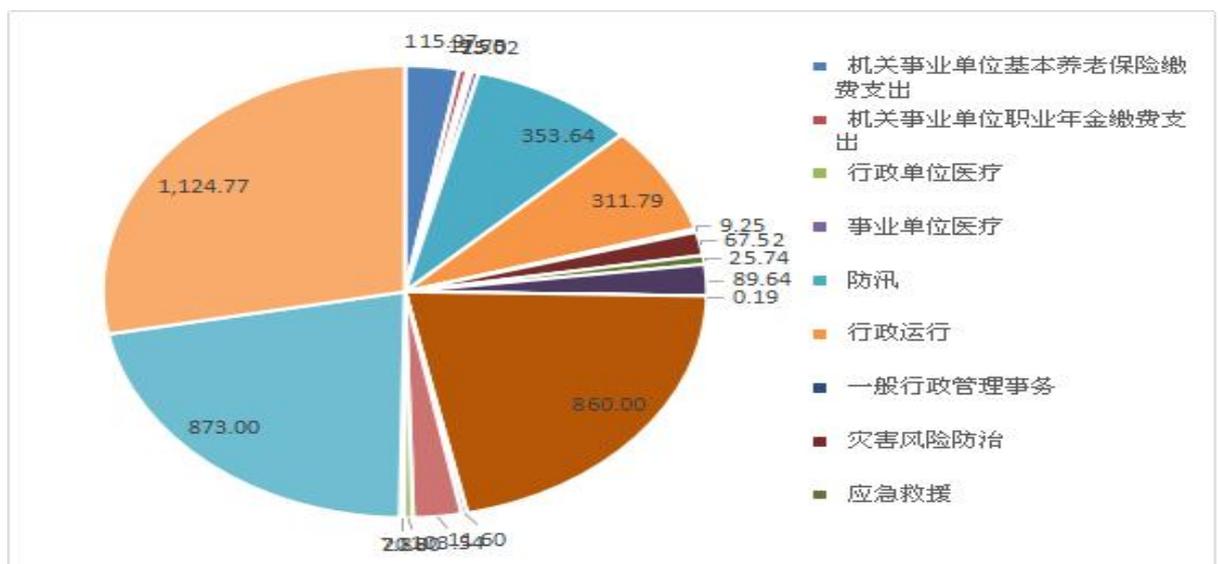
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监测（项）。预算 109.48 万元，支出决算 103.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1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防震减灾基础管理（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0.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1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33.7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储备防汛物资资金。

1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救灾补助（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873.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各镇救灾款。

1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124.7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基层备灾能力建设、赵渡镇因洪涝灾害群众住房受损第一批补助资金和防汛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经费（购置水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14.50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850.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15.25 万元、津贴补贴 6.37 万元、奖金 6.00 万元、绩效工资 164.2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5.97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15.9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53 万元、生活补助 0.72 万元。

(二)公用经费 63.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9.92 万元、印刷费 3.81 万元、手续费 0.04 万元、水费 0.64 万元、电费 2.69 万元、邮电费 1.66 万元、取暖费 2.09 万元、差旅费 2.07 万元、维修（护）费 8.53 万元、租赁费 1.69 万元、公务接待费 7.58 万元、劳务费 0.15 万元、工会经费 0.3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4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3.0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52.73 万元，支出决算 51.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5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压缩经费支出。

1.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各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相等，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13.34 万元，支出决算 13.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相等，主要原因是严格财务管理、节约开支。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39.39 万元，支出决算 38.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0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7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压缩经费支出。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8.62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大荔县应急管理局、大荔县防汛抗旱保障中心、大荔县防汛物资储备中心等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38 个，来宾 5,127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培训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会议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36.54 万元，支出决算 43.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9.21%。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26.1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关办公经费支出科目调整。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部门公开预算绩效情况，部门所属单位不公开预算绩效情况。）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制定了大荔县应急管理局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为了推进我局财务科学化、

精细化管理，提高财务资金使用效益，结合我局工作实际，成立大荔县应急管理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和流程；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党组书记、局长宋晓军担任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小组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主任由仇乾坤同志兼任，负责“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督促落实，协调指导以及相关资料的收集上报等工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县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2 个，涉及预算资金 12.425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县级部门决算中反映防灾减灾、地震网点建设 2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防灾减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 万元，执行数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绩效目标达到 100%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存在问题：一是机制不够完善。防灾减灾工作队伍、制度建设以及群策群防体系建设需进一步完善和加强，防御自然灾害的综合能力不够高。二是防灾减灾知识的普及、宣传还不够到位。防灾减灾知识进社区、进机关、进学校、进家庭还不够到位，宣传方式简单，群众知晓率、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需要继续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

加强防灾减灾宣传工作，通过多种形式，针对特别人群，有针对性的开展宣传教育活动，有效提高老人、儿童及青年群体的防灾减灾意识，增强其防灾减灾能力。增强防灾减灾活动数量。开展形式多样的防灾减灾演练等活动，增加防灾减灾技能培训的次数，使居民得到切实有效的教育和训练，提升防灾减灾意识和技能。

2、地震网点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425 万元，执行数 6.4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绩效目标达到 100%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建设标准化的应急避难场所保障经费不充足，维护管理不是很规范。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防震减灾意识，增进民生福祉，落实工作责任，实现建管结合，建设标准化应急避难场所，制定维护管理规定，明确责任分工。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防灾减灾专项业务经费				
县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资金		6	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国第14个防灾减灾日,顺应社会各界对防灾减灾关注的诉求,提醒国民不忘后事之师,更加重视防灾减灾,努力减少灾害损失。			全国第14个防灾减灾日,顺应社会各界对防灾减灾关注的诉求,提醒国民不忘后事之师,更加重视防灾减灾,努力减少灾害损失。完成率100%。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及时减少损失	6万元	6万元	
		质量指标	共同携手众志成城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100%	100%	
		时效指标	保障全年时刻警惕全民安全隐患意识	100%	100%	
		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在下达资金内	6万元	6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最大限度的减少群众个人损失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全面忧患意识,及时减损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最大限度的减少群众个人损失	100%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各级综合减灾认知能力	99%	99%	
说明	无					

-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绩效目标,主管部门汇总时按整体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形成的实际支出。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地震网点建设经费					
县级主管部门		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地震监测与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资金	6.425	6.42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广大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少受损失,必须未雨绸缪,全面做好防震减灾各项工作,恳请县政府结合我县实际,做出决策,大力支持防震减灾工作,以保证我县防震减灾工作目标任务圆满完成,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为了广大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少受损失,必须未雨绸缪,全面做好防震减灾各项工作,恳请县政府结合我县实际,做出决策,大力支持防震减灾工作,以保证我县防震减灾工作目标任务圆满完成,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骨干宏观点数量	4个	4个		
			正常运行台网数量	3个	3个		
		质量指标	宏观异常信息及时上报	全县骨干点全面覆盖	95%		
			县台网节点运行率	95%	95%		
		时效指标	资金支持率	≥95%	≥95%		
			增强地震灾害防御能力	12个月	12个月		
	成本指标	方针减灾知识宣传培训、地震网络和监测台网运维项目等	6.425万元	6.425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最大限度的减少群众个人损失	100%	100%		
		社会效益 指标	地震监测预报能力增强	≥3个	≥3个		
			保障监测台站正常运行,地震监测预报能力增强	降低灾害损失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最大限度的减少群众个人损失	100%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地震监测人员满意度	90%	90%		
			地震预报人员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绩效目标,主管部门汇总时按整体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形成的实际支出。

(三)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